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VB KUNL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7)

內幕消息

甄別和清理中國境內客戶工作

本公告乃由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集團作為澳洲金融服務牌照的持有者，接獲澳洲證券及投資委員會（「澳洲證投會」）向其持牌機構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提醒持牌人，彼等有義務遵守境外司法權區之適用法律，並建議持牌人應徵詢法律意見，以確定彼等向客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符合適用境外法律。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澳洲和新西蘭金融服務牌照，而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的澳洲和新西蘭附屬公司的網上外匯保證金業務交易平台的主要服務對象是（其中包括）華人，所以存在一定數量中國姓名客戶（「存量華人客戶」）。鑒於該通函，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向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的律師尋求了法律意見。

因應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本集團將就其存量華人客戶進行詳細調查，以甄別任何被分類或有可能被分類為中國境內客戶的人士。任何人士如被甄別為確實或可能是中國境內客戶，將被盡速清理（「甄別和清理中國境內客戶工作」）。董事會認為，盡快啟動甄別和清理中國境內客戶工作乃是為了確保本集團營運的合法合規性，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但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有負面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欣諾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欣諾先生(行政總裁)

黃頌源先生

黃耀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Stephen Gregory McCoy先生

李 冏先生

許建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桂馨女士

Cornelis Jacobus Keyser先生

林文輝先生